

证券代码：300257

证券简称：开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100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5年7月10日和2015年8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并进行自行管理。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15年8月25日至2015年9月2日期间陆续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。截至2015年9月2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，共购买开山股份股票6,507,08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.7584%，购买均价为20.139元。

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，为2015年9月3日至2016年9月2日；存续期为24个月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，即2015年8月3日至2017年8月2日止。本员工持股计划自2016年9月3日至2017年8月2日期间，可将账户中股票在二级市场卖出。

根据《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前2个月，经公司董事会和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/3以上份额同意后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可以延长。

2020年11月10日，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/3以上份额同意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2021年11月8日，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/3以上份额同意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出售任何股票。

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，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，即本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在延期时间内（2022年12月31日前）出售股票。如期满前仍未出售股票，可在期满前2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，审议后续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